

请以此件为准

# 国家能源局

##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安全生产 政策法规落实情况监管的通知

全国电力安委会各企业成员单位，相关电力企业：

为准确把握当前电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加强电力安全监管，有力提升电力安全生产水平，我们决定开展落实中央安全生产决策部署和执行电力安全政策法规情况监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主要内容

对全国电力安委会 19 家企业成员单位的电力安全生产情况进行一次全面评估，重点对企业“十三五”期间贯彻落实执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的情况开展监管，发现存在的问题和风险，提出监管意见，编制并发布电力安全监管报告，推动电力安全生产工作持续改进。

### 二、具体形式

监管采取梳理自查与抽查核查相结合形式进行。梳理自查主要由电力企业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清单》（见附件）开展自查，报送自查报告。抽查核查主要由国家能源局成立监管工作组，对企业集团总部、区域

公司、基层企业等进行现场检查。水电站大坝监管由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指导，大坝中心负责具体组织开展。

### 三、进度安排和要求

（一）梳理自查阶段（2020年9月-10月）。各电力企业对照附件清单，组织专门力量认真展开自查，除对集团整体情况进行自查外，还要深入基层、走进班组，全面检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在生产一线的贯彻落实执行情况，对自查发现的问题要立行立改。自查报告应当包括：自查工作的组织开展情况；“十三五”期间总体安全状况分析；贯彻落实执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以及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中取得的效果、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按照附件清单分专业编写）；对电力安全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现状分析和效果评价要客观实际，有数据支撑、用数据说话；问题描述要详细具体，不能泛泛而谈；整改措施要有针对性，明确责任、落实到位。请各电力企业于9月15日前报送1名工作联系人，10月31日前报送本单位自查报告。

（二）抽查核查阶段（2020年11月）。国家能源局会同各派出机构，组建监管工作组，对电力企业自查报告进行审查，并采用“双随机、一公开”等形式选取部分地区、有关企业进行重点核查。

（三）总结发布阶段（2020年12月-2021年1月）。国家能源局按程序编制并发布电力安全监管报告（2020年）。

联系人：张嘉琳

联系电话：010-66597427

电子邮箱：dianlianquan@163.com

附件： 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清单



(主动公开)

附件

## 电力安全主要政策文件、法律法规清单

### 一、电力安全综合性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

2.《电力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5年第21号)

3.《电力可靠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令2007年第24号)

4.《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电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发改能源规〔2017〕1986号)

5.《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安全生产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18〕55号)

6.《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20〕33号)

7.《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161号)

8.《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安全文化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20〕36号)

(咨询联络人:张嘉琳 010-66597427)

### 二、电力应急管理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应急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18〕58号)

2.《应急管理部 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能力建设的通知》(应急〔2019〕111号)

3.《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重大活动电力安全保障工作规定>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20〕18号)

4.《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企业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508号)

5.《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电力企业应急预案评审和备案细则>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4〕953号)

6.《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电力安全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4〕198号)

7.《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规范电力安全信息报送和事故统计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18〕181号)

(咨询联络人:宋向前 010-66597372)

### 三、电网安全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网安全风险管控办法(试行)>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123号)

2.《并网电厂涉网安全专项监管报告(2016)》(监管公告〔2017〕第2号)

3.2020年印发的电力设备安全专项监管情况通报

(咨询联络人:张锐 010-66597362)

#### **四、发电安全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发电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及达标评级标准>的通知》（电监安全〔2011〕23号）

2.《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GB/T28566-2012）

3.《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光伏电站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试行）>的通知》（办安全〔2013〕49号）

4.《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印发<风力发电场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的通知》（办安全〔2011〕79号）

5.《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能安全〔2017〕65号）

6.《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燃煤发电厂液氨罐区安全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328号）

7.《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关于印发<燃煤发电厂贮灰场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的通知》（电监安全〔2013〕3号）

8.《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燃煤发电厂贮灰场安全评估导则>的通知》（国能安全〔2016〕234号）

9.《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切实做好2020年电力行业防汛抗旱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20〕26号）

（咨询联络人：张猛 010-66597341）

#### **五、网络安全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第 147 号)

3.《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4 年第 14 号)

4.《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317 号)

5.《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行业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318 号)

6.《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总体方案等安全防护方案和评估规范>的通知》(国能安全〔2015〕36 号)

7.网络安全三年行动计划

8.《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强电力行业网络安全工作的指导意见》(国能发安全〔2018〕72 号)

(咨询联络人:张锐 010-66597362)

## 六、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5 年第 28 号)

2.《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电力建设工程落实施工方案专项监管报告〉披露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检查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6〕593 号)

3.《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加强电力建设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17〕16 号)



4.《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报送电力建设工程有关信息的通知》  
(国能综通安全〔2017〕53号)

5.《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做好电力建设工程复工安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18〕31号)

6.《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深刻吸取事故教训 进一步做好电力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20〕18号)

7.《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做好电力建设工程开复工安全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20〕12号)

8.《电力建设工程施工安全专项监管报告》(监管公告〔2020〕第1号)

(咨询联络人: 易俗 010-66597314)

## 七、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方面政策文件、法律法规

1.《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开展<电力工程质量专项监管报告>披露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检查的通知》(国能综安全〔2016〕592号)

2.《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加强和规范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国能综通安全〔2018〕72号)

3.《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专业人员培训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国能发安全〔2019〕61号)

4.《国家能源局关于进一步明确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业务工作的通知》(国能函安全〔2020〕39号)

(咨询联络人: 李多佳 010-66597335)

抄送: 各派出机构, 大坝中心